

第三科

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月廿一日
年 月 日 收文 字第 號

為電呈本縣並未專設查禁敵貨機桶祈鑒核由

事由擬辦批示

內
2834
2732
2730
2806
2785
2784

六件已登記存查

附記

鄖西縣政府

代電

西民

字第

三十一年十月

日發

號

湖北省政府主席陳鈞鑒：省業字第六九三號冬業電開：以准經濟部代電為依照查禁敵貨

條例設置之查禁敵貨機桶囑飭令結束一案電仰遵照等因：查本縣並未專設查禁敵

貨機桶奉令前因謹電覆鑒核鄖西縣縣長盧生桂西民叩

蘇尚文印

311030
省建字第 2834 號